

股票代码：600203
债券代码：143546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债券简称：18 福日 01

编号：临 2018 -026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二审中

●上市公司所处的当事人地位：案件原告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图节能”）

●是否会对上市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一、诉讼基本情况

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8月30日受理原告蓝图节能与被告酒钢集团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翼钢公司”）的合同纠纷案；2017年6月19日，蓝图节能收到山西省高级人民法院关于上述案件的一审《民事判决书》（2016）晋民初61号；2017年8月25日，蓝图节能收到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该案件上诉的受理通知，目前该案件已正式立案，二审进行中。具体情况分别详见公司于2016年9月1日、2017年6月21日、2017年8月26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福建省蓝图节能投资有限公司涉及诉讼公告》（临2016-045号）、《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临2017-029号、临2017-038号）。

二、诉讼进展情况

近日，翼钢公司控股股东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酒钢集团”）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翼钢公司申请破产的议案》。酒钢集团董事会同意翼钢公司进行破产清算，并授权其公司经营层具体实

施对翼钢公司的破产相关事宜。破产清算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酒钢集团翼城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临汾市翼城县王庄乡

成立日期：2001年11月05日

注册资金：50000万元人民币

股东及持股比例：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持股90%，

嘉峪关宏晟电热有限责任公司10%。

法定代表人：白红钧

经营范围：钢铁冶炼、钢压延加工及销售；钢坯、金属制品、化工产品、氧气、氮气、氩气、粗苯、硫铵、硫、煤焦油、冶金机制焦炭、冶金炉料的产销；煤气转供；住宿；废旧物资回收及销售；物质仓储；起重吊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状况：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7年12月31日，翼钢公司总资产33,770.72万元，总负债129,050.57万元，净资产-95,279.86万元（其中未分配利润-155,443.37万元），资产负债率382.14%。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翼钢公司申请破产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对案件进展情况保持关注，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5月4日